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扩产及自动化升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2025 年 05 月 10 日，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单组织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 3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公司“新材料扩产及自动化升级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意见等文件，经现场踏勘、审阅相关资料和讨论，提出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江苏省溧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吴潭渡路 8 号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新增年产 14500t/a 制绒辅助品和 11500t/a 抛光辅助品及自动化升级。

项目不新增职工，年工作 250 天，单班制，每日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20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5 月由江苏世科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2022 年 5 月 27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批文号：常溧环审〔2022〕77 号。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3 月竣工调试。2025 年 4 月 8 日~10 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企业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本项目在立项、审批、建设、试运行、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267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8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0.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常漂环审〔2022〕77 号”批复对应的建设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报告书内容相比，主要存在如下变动：

1、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变化：本项目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在产能和生产工艺不变的情况下，对生产装置、设备的名称、型号和数量进行调整。

2、污染防治措施变化：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由“芬顿氧化+混凝沉淀”更改为“pH 值调节-MVR 蒸发系统”，污水污泥不再产生，增加蒸发残液，蒸发残液已经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处置合同，妥善处理。

3、平面布置图变化：原环评设计中新材料自动生产线分布在 6#厂房，自动灌装线分布在 8#厂房，实际重新对 6#、7#和 8#厂房布局进行调整，新材料自动生产线和自动灌装线分别分布在 6#、7#厂房。故需要以 6#厂房和 7#厂房外扩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产废水包括纯水制备系统反冲洗废水、新桶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以及初期雨水，设备清洗废水和纯水制备系统反冲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pH 值调节-MVR 蒸发系统）处理后接管至溧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初期雨水和洗桶废水经过 pH 值调节后同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至溧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和有机废气，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滤芯除尘器”进行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噪声污染源主要为风机、机械真空泵等公辅设备，采取减震、隔声、基础固定等措施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废滤芯（过滤）、废弃耗材、检测废液（废酸、废碱）、不合格溶液、废包装材料（沾染危险物质）为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弃样品、一般废包材、收尘灰、废 RO 膜和废滤芯（废气处理）为一般固废委托有能力单位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企业已编制全公司环境风险应急预案，2023 年 5 月 19 日取得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号为 320481-2023-108-L。

公司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设置了各类排放口和采样口。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5 年 4 月 8 日~10 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编制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本项目生产设备全部正常运行，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况条件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总排口 PH 值范围、COD、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动植物油日均浓度达到溧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本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氟化物、氮氧化物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3 限值；臭气浓度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2 限值。

3.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结合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表明：废水和固废总量均达标。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扩产及自动化升级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其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类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做好废气处理设施环境风险安全辨识。

(二)加强厂内污水处理站的日常运行维护，确保其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

(三)加强环境风险防范，避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定期开展培训及应急演练。

(四)做好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各类危废得到妥善处置，不造成二次污染。

(五)按照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要求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以及相应的台账工作。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0 日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扩产及自动化升级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序号	单位	姓名	联系电话
1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张涛	18629651822
2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超	1525193 1591
3	常州九子	张文艺	13915046002
4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明元	15295083016
5	常州江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何配	13685240025
6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冯恩恩	18261773001
7			
8			
9			
10			